

慢读漫谈

宁夏著名作家,中国作协会员
慢读,漫谈,《红楼梦》一生相伴

薛宝钗十五岁的时候,贾府给她操办了一个生日宴会。先是凤姐问贾链,说二十一是薛妹妹的生日,你到底怎么样呢?贾链有点不耐烦,但也给了主意,大意是你连多少大生日都料理过了,这会子倒没主意了?往年林妹妹怎么过的,照着过就是了。凤姐说她十五了,虽不是整岁生日,也算得将笄之年,凑合不得,再说老太太当着众人问过了,说要替她过生日。贾链低头想了想,说那就添上一些,过大一些。

古代女子满十五岁结发,用笄贯之,因此称女子满十五岁为及笄。到了这个年龄,预示着女孩成年,可以结婚了。

薛宝钗人缘不错,自从来了,很讨贾府上下的欢心。加上她是薛姨妈的女儿,地位旁人不能相比,贾母就带头要为她过生日,出了二十两银子。王熙凤就操办起来了。王熙凤历来办事都看贾母王和夫人的眼色,揣摩着这两人都喜欢薛宝钗,所以这个生日宴就办得很是风光。

生日那天贾宝玉去喊黛玉一起看戏,说你爱看什么我给你点,黛玉说你若真想请我看戏,特地请个戏班子来,我想看什么我点,用不着巴巴地跑去借别人的光。就这一句话,看得出林黛玉多心了。果然林黛玉嘴巴厉害,心里想什么嘴里说什么,而且一针见血。她这次多的不是贾宝玉的心,是整个贾家长辈的心,他们偏心,她来好几年了,就没给她过过这么大的生日,看来还是有钱有势有家人可以依靠的好啊。当然,最后还是强忍着委屈走了。

宝钗生日宴上的江湖

◆马金莲(宁夏西吉)

薛宝钗这里是什么表现呢,她的生日宴,也就是属于她的专场,她却把自己藏得更深了,贾母问她爱看什么戏,爱吃什么,她猜度老年之人就爱看个热闹戏,吃个烂软食物,所以全按照贾母的喜好说了一些,听得贾母愈加欢喜。讨长辈喜欢是薛宝钗的强项,她时刻都不忘这一点,时刻都在践行。只不过平时这些用心和言行是散落在大众群里的,生日宴上她是主角,这主角即便在这众星捧月光环环绕的时刻,也不会得意忘形,她始终清醒,保持着足够的冷静。

林黛玉本来就有些不开心,偏偏事儿追着她来。戏完后赏赐小演员的时候,凤姐忽然说其中一个小戏子扮上像一个人,大家都细看,都看出来,却都不说破,只是互相笑,独湘云嘴快,说像林黛玉的模样儿。这时候别人都是一笑了之,贾宝玉给湘云使眼色,摆手制止。这个场面就过去了。后面结果出来了,史湘云连夜打点东西说明早回去,翠缕问原因,原来史湘云多心了,和宝玉吵了起来。宝玉没吵过她,回头去找黛玉,被黛玉推了出来,才知道事情更糟糕,他使眼色的事被林黛玉知道了。林黛玉哭着问宝玉,凭什么拿她比戏子给大家取笑?

要知道在当时大户人家的眼里,戏子是最低贱的,就连赵姨娘也指着芳官等人骂过,你是我们几两银子买回来的……探春劝她妈的时候说得更难听,说那就是些玩意儿,高兴了玩一会子,不高兴了不理睬就是。现在大家当众拿林黛玉比戏子,从当时的阶级心态出发,确实有欺负林黛玉的嫌疑。反正没有依靠的孤女,取笑就取笑了。如果换了有个戏子像宝钗,凤姐会说出来吗?估计她不会这么口无遮拦。林黛玉有委屈没处说,有气没地方撒,恰好宝玉撞枪口上了,所以她

对着宝玉闹也是情理之中的事。由这件小事可以窥见,林黛玉和薛宝钗,在贾府的地位出现了差别,林黛玉的处境在日渐变得艰难,直到最后泪尽而亡;而宝钗,越来越符合贾府二奶奶的标准,最后心愿达成,嫁给宝玉。

围绕着这次生日宴还出现了一个情况。当时薛宝钗点了一出名叫《鲁智深醉闹五台山》的戏。宝玉说又是热闹戏,他不爱看。薛宝钗说亏你看了多少戏,却不知道这出戏的好,词藻尤其好,其中有一支《寄生草》填得极妙。贾宝玉好奇,追问究竟如何好,薛宝钗缓缓道来:“漫揄英雄泪,相离处士家。谢慈悲剃度在莲台下。没缘法转眼分离乍。赤条条来去无牵挂。哪里讨烟蓑雨笠卷单行?一任俺芒鞋破钵随缘化!”没想到就是这一次无意中谈论,“赤条条来去无牵挂”这颇有禅味的词句入了贾宝玉的心。可以说,这是他后日看破红尘的最初引子。就是这次宴席结束后,他得罪了史湘云,也惹恼了林黛玉,懊恼之下,独自沉思,对袭人说出了“他们有‘大家彼此’,我是‘赤条条来去无牵挂’”先是落泪,继而大哭,写下几句偈语。又填一首《寄生草》作注解,然后上床睡了。

当袭人把偈语给黛玉看后,黛玉又让湘云、宝钗看,湘云、黛玉都当宝玉又闹小孩子脾气,所以没怎么在意,只有宝钗看后说了句“这个人悟了。都是我的不是,都是我昨儿一支曲子惹出来的。这些道书禅机最能移性……我成了个罪魁了。”

此情可待成追忆,只是当时已惘然,等时间再过几年,当黛玉死了,宝钗嫁给宝玉,宝玉毅然出家离去,那水落石出一切尘埃落定的时候,再回想当时宝钗这番话,我们不得不恍然醒悟,原来祸根早在这里就已经埋下。《红楼梦》里详细描述为薛宝钗过生

日有两次,第二十二这回是其一,后面那次已经是全文接近尾声了,回目是“庆生辰蘅芜强欢笑,死缠绵潇湘闻鬼哭”。那时候的贾家已经是强弩之末,风雨飘摇中硬撑着一个摇摇欲坠的架子,悲愁的事儿一桩接着一桩,为了让大家高兴一点,贾母决定给薛宝钗过一个生日。生日宴上,薛宝钗依旧是一副宠辱不惊波澜不兴的嘴脸,而贾宝玉看到大家都在,只缺了林妹妹,心里转喜为悲,偷偷溜出去进了大观园,直往潇湘馆去。袭人一路想尽办法苦拦,千百般骗他说这里不是潇湘馆,然而潇湘馆是宝玉最魂牵梦萦的地方,他就是病中糊涂,也还是能找到。望着潇湘馆里满眼凄惨萧瑟,宝玉大哭了一场。后续四十回,我最喜欢的回目是对仗工整又内容强烈相反的两回,“林黛玉焚稿断痴情,薛宝钗出阁成大礼”,再就是“庆生辰蘅芜强欢笑,死缠绵潇湘闻鬼哭”。薛林二人,为一个人明争暗斗这些年,最后以回目的方式,让一切见了光。

贾宝玉在妻子的生辰宴会上开溜,跑出去洒泪怀念真正的爱人,细想这情状挺有讽刺意味,薛宝钗机关算尽终于如愿以嫁做人贾家,林黛玉心血耗尽泪干而亡,那么结局呢,是真的有一个绝对的胜负吗?自然不是了,从太虚幻境的判词就可以看出,贾宝玉会在怀金悼玉中度过余生。也许这才是唯一让人心里感到安慰的地方。

读《红楼梦》有一种残酷感,读到最后,书读薄了,故事结束了,曲终人散了,江湖远去,回头再思量薛宝钗拥有过的那两场生辰宴会,真是最初说不尽的富贵风流,最后道不完的沧桑,好梦一场,好景不长,这人间啊,终究是一场大雪倾盆,白茫茫大地真干净。



层林尽染。本报记者 李振文 摄

时光漫笔

下雪的记忆

◆古月(宁夏银川)

冬天的记忆总是令人难忘。西北银川的冬天,草木歇息,寒风吹过大地和原野,凛冽中有一种沉潜的静气。窗外寒风呼啸,窗前阳光暖气正热,愈发清冽,直抵心底。

假如我是动物,一定是冬眠动物,挨不过这刺骨的寒冷,乐得把一季的苦痛换一席长梦。儿时,吃过晚饭,就急着往被窝里钻,一边享受着惬意的温暖,一边想着明天必须早起。谁谁承想,到了早上,却是雄鸡打鸣一遍又一遍,依然半梦半醒魂游天外。冬天,就是一个个和寒冷“搏斗”的季节。

天麻麻亮,早起的妈妈,最先忙碌起来了,烧炕、捅火、做饭、喂鸡、喂羊,在院子里“唰唰、唰唰”扫着雪径,不时传来跺脚拍雪的声响。老人家进屋对热炕上缩在被窝里的我说,下雪了,赶紧穿衣下炕,上房顶

去扫雪,土坯房不经大雪压?把雪堆从后墙扔下去。我才猛地想起好久没见一星半点雪了。

下雪了,轻轻柔柔满天飘落,伸手去捧,在指缝里倏地溜走了。门外墙边有一堆土坯上,已经积了薄薄一层雪,从墙角处刮下一层,捏成一团,和小朋友打雪仗,兴奋得满脸通红。结果浑身衣裤棉鞋被雪水湿透,回家被妈妈狠骂一通,呵斥着赶紧换了衣服。

冷吗?真的很冷。那时的我们,穿着往年的旧棉衣裤,在学校操场,老师说为了锻炼孩子的意志,做早操的时候寒风凛冽,十指连心地冻的冷嗖嗖地痛。坐在教室里,虽然土炉子周围有热气,但教室门总是被迟来的学生一次次打开,学生被窜进的冷风,冻得瑟瑟发抖,脚趾麻木,手指也冻得红肿如胡萝卜一样不听使唤,老师看在眼里,不时

让全班学生站起来搓搓手,跺跺脚,活动一下筋骨。

真正的冬天,是属于北方乡下的。记忆中的雪就像一位硬汉——狂风呼啸,大雪纷飞,一整夜便厚可没膝,不时传来大树枝丫压断的“吱吱哑哑”声,大雪一积就是十天半个月,捧在手里不化,踩在脚下硬成冰,土房檐下挂上了长长的冰溜子,惹得小孩子,搬上板凳,折上一段,如夏天吃5分钱的冰棍一样,脆脆的凉凉的甜甜的。

大雪尽显着雄奇的风格。和三五小伙伴手牵着手,踩着滑溜溜的野外冰面上,小心翼翼挪着步,往往“嗝溜”跌滑出老远,手、脚、屁股跌得生疼,眼泪鼻涕跌得泉涌一样,逗得滑冰的人们哈哈大笑。

银川乡下曾经的雪,是冷得让人打颤发抖的深情,是让人记忆如此难忘的饱满。

随笔杂谈

动物新启示

◆范永昌(甘肃环县)

狗

与狼同宗,牙尖齿利,曾经为人类看家护院,或卧于草棚,或拴于树下,粗茶淡饭,不离不弃,有些愚忠,还算威猛。如今成为宠物,华屋玉食,搔首弄姿。进化了还是退化了?一时无语。

人类最早驯化的动物,人类忠实的朋友,却成为一个形容词,还带贬义。诸如:狼心狗肺、狐群狗党、狗仗人势、猪狗不如、蝇营狗苟、鸡肠狗肚、狗眼看人低、狗东西……诸如此类,不胜枚举。狗怎么了?

鸡

自从人类发明了闹钟和化纤掸子,鸡对人类的贡献就只有自己的肉身和尚未孵化的后代了。

猫

守仓逮鼠的功能虽然被取代,猫被人类的宠幸却丝毫未减。于是猫不明白:明明可以靠脸吃饭,前辈们为什么要那样辛苦地昼伏夜出?

牛

股市涨了叫“牛市”,各行业的顶尖人物叫“大牛”。而这一切,本牛自己却毫不知情,继续着它自己本分。

驴

作为一头驴,出生地和死亡地的选择很重要。生到贵州是悲哀,死到山东是荣耀。

马

只要有良好的血统,一辈子就能高贵优雅地活着。是千里马,得主动展现一下自己的才艺,惊艳全场。韩愈老师说过,这个世界伯乐并不多。

蛇

邪恶、阴毒、神秘、凶残、恐怖,都是人们惧怕或厌恶的。只有原创的“锥子脸”得到了空前追捧。

虎

无论年龄大小,都是老虎,自带“王”者之气。由于威严凶猛,人们谈虎色变,继而把害怕演变成一种崇拜,但虎没有感受到人类卑微的善意,不信你摸一下老虎的屁股试试?

狼

生物学分类为食肉目、犬科动物。在中国传统文化中,狼是人类的敌人,与邪恶、贪婪、凶残等词语联系紧密,许多与狼相关的词语被用来描述各种负面行为,代表着恶人。随着人们观念的逐渐科学和理性,狼的形象也随之正面化。各种歌曲、电影以狼命名,卖点很好。许多公司也看中了狼身上的闪光点,譬如:协作、忠诚、服从、执着等,打造狼性企业文化,乐此不疲。到底怎么利用狼的文化符号呢?看需要吧!

兔

由于弱小,如果再不聪明,在自然界严酷的法则是很难生存下去的。狐狸老兄可以借着老虎耀武扬威,我只有多挖几个洞以备不时之需了,我狡猾吗?我太难了!

打不过别人,可以跑呀——生存的方式有很多种,总有一款适合你。

至于和乌龟赛跑的那位。不关乎生死,太认真就不好玩了。

松鼠

看见这个小精灵在林上自由穿梭,我突然想起了一个成语——尾大不掉。

骡子

脾气不好是有原因的——父母的婚姻不门当户对,造成自己做马不行,当驴不甘。

孔雀

大多数人都以为,开屏的孔雀是雌性。错了,是雄性。

有人问一位“小鲜肉”：“小姐姐,今年贵庚”?答曰:“讨厌,人家是男生唉”!

蜗牛

在房价居高不下的今天,别嘲笑它。可怜的人们,其实我们和它一样,都是背着沉重的房子前行。

猴子

生物进化过程中,自甘堕落没有“站起来做人”的,只能被人当猴耍。洗个澡,戴上帽子,就人模人样了。

鸳鸯

和其他鸟类基本无异,不是一夫一妻,一只死亡后,另一只也不会悲痛而死。是因为外形好看又善于秀恩爱,被人们奉为爱情典范。——作秀而已,别当真。

鹰

网上盛传一则故事,叫《鹰的重生》。大致内容是:鹰到四十岁时要自己敲碎自己的嘴,拔完爪子上的指甲,拔尽身上所有羽毛。经过炼狱般的煎熬,便可获得重生,继续成为天空之王。这样一个反科学的无稽之谈,被成功学大师和创业导师当作鸡汤反复讲述,多少聆听者被震撼和感动,估计鹰自己听了都会感动地痛哭流涕的。

一个人只要成功了,是不会缺乏故事的。

鸬鹚

吃,催吐,再吃,再催吐,周而复始,乐此不疲。这画风,是不是很像“某手”平台上那些吃播?

不过,有两点不同:

一、鸬鹚是被主人催吐,吃播自己催吐;
二、鸬鹚把整条鱼吞到颈部,吐出来完好无损,人可以再吃。吃播是把食品嚼碎吃进胃里……

诗语小札

坐在冬阳里 翻阅故乡

◆李新国(宁夏银川)

最后一片叶子
从树上跌落
秋天藏起了踪影
冬天走进了院落里

我坐在矮凳上
细细翻阅走失的时光
想象着
一首诗的远方

时间在静静地流淌
一阵风
抚摸了一下我的脸庞
哦 是它捎来了故乡

侧耳倾听
那是母亲曾经的叮嘱
更是父亲的让风带来的祝福
翻阅着故乡
我已泪眼模糊

致小雪(外一则)

◆邓荣河(山东临邑)

是古装的盐
悄悄地腌制
零度以下的缠绵
美好可以下酒
围炉夜话的日子
别样浪漫

是仙子的袅袅翩跹
携着白色祝福
默默降临人间
白了天地
白了时间
白得无边无际

雪之花

素洁的美丽
来自风的潇洒
六角形的精灵
开出晶莹童话

醉人的芬芳
第一次成为多余
骨头里的典雅
才是经久佳话